

金坛时报



金坛时报
数字微报



金坛网
微信公众号

主办: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员会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宣传部 编辑: 金坛区广播电视台

我区传达贯彻常州市委书记汪泉来坛调研讲话精神——

把握新机遇 落实新要求 推动金坛更快更好发展 实现在苏南板块快速崛起

本报讯 在3月31日召开的全区领导干部会上,区委书记狄志强第一时间传达贯彻了常州市委书记汪泉调研我区的讲话精神,要求全区上下把握新机遇,落实新要求,推动金坛更快更好发展,实现在苏南板块快速崛起。

狄志强在传达常州市委书记汪泉来坛调研时的讲话精神时说,金坛发展迎来了新的机遇,主要体现在常州市委,特别是常州市委书记汪泉对金坛发展的重视、肯定和支持。在“重视”上,汪泉书记明确提出“金坛要成为与常州主城区优势互补、相得益彰的城市‘双核’之一”的战略谋划,期待金坛成为支撑常州未来发展新的增长极。在“肯定”上,汪泉书记用了7个“赞成”、5个“充分肯定”,对我区近年来的发展成绩和未来的发展

定位、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给予高度评价。在“支持”上,常州市委将一如既往地支持金坛重大基础设施、重大平台载体建设,全力支持金坛争取国家和省的各类政策资金和改革试点。

狄志强指出,汪泉书记对金坛未来发展提出了新要求:一是要对标南京江北新区,加强规划引领,进一步放大撤市设区的优势和效应,打开发展空间;二是要坚持高质量发展,把金坛增量空间等宝贵资源,用在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上,推动形成高端、高新产业集群;三是要加快追赶超越,加快做大经济总量,提升经济发展质

量,与地处苏南的格局相适应。

就贯彻落实汪泉书记讲话精神,狄志强要求,各板块、各部门要把握新机遇、落实新要求,借机借时把金坛更快更好发展起来。要抓紧规划研究,借鉴江北新区发展经验,站在更高的发展视角,形成更大的发展格局。要立足当前,以只争朝夕的姿态,干好各项工作,确保既定任务的落实和目标的实现。要形成争先进位的浓厚氛围,以更大的作为赢得更多的支持,实现更快的发展。

沈东、王跃中、陈春洪、刘国新等区四套班子领导参加会议。
臧风华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

本报讯 “首批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街道)、村(社区)”名单日前出炉,我区朱林镇、薛埠镇和薛埠镇上阮村榜上有名。

此次活动通过各设区市环保局考核验收推荐、省环保厅组织抽查审核,旨在充分发挥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街道)、村(社区)的细胞工程作用。

为规范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省环保厅出台了《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村指标(试行)》,在生产发展、生态良好、生活富裕、乡风文明4个方面,约束性指标要求更严,其中3项指标均高于国家标准。创建活动开展一年来,从参加创建的镇村情况看,我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显著,环境面貌焕然一新,镇村生活污水处理率、河塘沟渠整治率、垃圾分类收集处置率大大提升,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

近年来,我区将生态文明建设摆上重要位置,与环境保护、生态治理和美丽乡村、文明城市创建等相结合,全面提升了人居环境质量。
蒋建君

『江苏最生态』我区两镇一村上榜

常州市政府要求——

消防工作要深化“互联网+”模式

本报讯 3月31日,常州市政府召开消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重点分析了当前火灾发生的主要因素,我区相关部门负责人在金坛分会场参加收看收听。

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部门联动、社会单位齐抓共管的消防安全格局。按照依法管、联动管、精准管的要求,对重点隐患区域、重点隐患单位从源

头进行管控,深化“互联网+消防”工作模式,推进“网格化”防控体系等基层基础工作。此外,要构建精细化、专业化的消防攻坚力量,实现公共消防设施多布点、布小点、全覆盖,要抓好出租房消防安全隐患整治,紧盯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等重点单位,坚决遏制火灾事故发生,强化应急救援准备,一旦发生事故能及时有效处置。
邵植

省水利厅充分肯定我区——

“五大体系”创新河湖管护体制

本报讯 3月31日,省水利厅验收委员会对我区河湖管护体制机制创新试点进行验收。副区长朱霞参加验收会。

3年来,我区通过打造河湖管护法规与规划、河湖管护组织、河湖空间管控、河湖日常管护和河湖管护能力支撑“五大体系”,重点开展通过土地流

转落实河道管理范围和长荡湖水生态监测系统建设,全面推进河湖管护体制机制创新,进一步建立健全河湖管理规划约束机制,深化河道管理“河长制”,完善河道分级管理,开展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和水域岸线登记,实行水域岸线空间用途管制,完善建设项目占用补偿

制度,构建完善的河湖管理与保护长效机制,维护河湖健康,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

验收委员会认为我区对河湖管护高度重视、措施扎实,创新模式,全面完成了方案实施内容,一致同意通过检查验收。
蒋建君 陆燕

社会组织年检工作5月启动

本报讯 3月30日,我区召开社会组织规范管理工作推进会,副区长朱霞参加会议。

记者从会上获悉,截至目前,全区在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达492家,其中社会团体210家、民办非企业单位280家、基金会2家;获评178家,其中5A级1家、4A级4家、3A级82家、2A级70家、1A级21家。全区社会组织业务范围涉及社会事业、灾害救助、妇女儿童、产业发展等方面。在抗洪救灾、爱心救援、文明城市创建等活动中,蓝天救援队、红十字

服务队、小天使康复中心等品牌组织的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

我区将在5月启动2017年度社会组织年检工作,并积极完成“金沙益站”区级社会组织孵化平台后期硬件设施建设,切实加强社会组织名称、宗旨、业务范围、发起人、拟任负责人资格审查,继续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单位双重负责的管理体制,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建立执法协作机制。同时,加强培育扶持,推动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推进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职能。
徐欢



作为我区2018年老城改造的重点项目,南环一路改造工程总投资1.6亿元,目前全线已完成绿化迁移、交通导行、80%施工围挡、路面破除,正在实施综合管线迁移、沉井、雨污水管道工程。
李蕾/文 吴伟/摄

我区“七五”普法中期推进会明确——

42家成员单位构建大普法格局

本报讯 3月30日,我区召开“七五”普法中期推进会,区相关单位负责人出席会议。

记者从会上获悉,今年我区将以创建全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区为目标,以“七五”普法规划为依据,全区42家普法成员单位将以“谁执法谁普法、谁主

管谁负责”责任制为抓手,以推进“法律六进”为载体,深入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全覆盖,使司法、执法、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传播法律知识、疏导压力情绪、化解内部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过程,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法治

基础。

会议指出,下阶段,我区将联合42家普法成员单位,构建大普法工作格局,厚植全民法治信仰,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提升社会管理法治化水平,努力在全区上下形成崇尚法律、遵守法律、依法办事的浓厚氛围。
邵植

学习日公告

2018年第二个“学习日”定于4月7日,本次学习日的主题是:“努力创造属于新时代的光辉业绩”。